





## 前 言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完善排污许可技术支撑体系，指导和规范排污许可证中工业固体废物相关内容的申请与核发工作，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规定了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排污单位工业固体废物相关的基本情况填报要求、污染防控技术要求、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编制要求、合规判定方法等。

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代替 HJ 860.2—2018、HJ 860.3—2018、HJ 863.4—2018、HJ 864.2—2018、HJ 953—2018、HJ 954—2018、HJ 967—2018、HJ 971—2018、HJ 978—2018、HJ 1027—2019、HJ 1028—2019、HJ 1030.1—2019、HJ 1030.2—2019、HJ 1030.3—2019、HJ 1031—2019、HJ 1032—2019、HJ 1033—2019、HJ 1035—2019、HJ 1036—2019、HJ 1038—2019、HJ 1039—2019、HJ 1062—2019、HJ 1063—2019、HJ 1064—2019、HJ 1065—2019、HJ 1066—2019、HJ 1101—2020、HJ 1102—2020、HJ 1103—2020、HJ 1104—2020、HJ 1106—2020、HJ 1107—2020、HJ 1108—2020、HJ 1109—2020、HJ 1110—2020、HJ 1115—2020、HJ 1116—2020、HJ 1117—2020、HJ 1118—2020、HJ 1119—2020、HJ 1121—2020、HJ 1122—2020、HJ 1123—2020、HJ 1124—2020、HJ 1125—2020 等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中工业固体废物排污许可管理要求（不包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利用、处置过程产生的废气、废水及土壤、地下水管理要求）。

本标准附录 A 和附录 B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为首次发布。

本标准由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司、法规与标准司组织制订。

本标准起草单位：生态环境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生态环境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陕西省环境调查评估中心。

本标准生态环境部 2021 年 11 月 6 日批准。

本标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本标准由生态环境部解释。





















附 录 B  
（资料性附录）  
执行报告样表（工业固体废物）

表 B.1 排污许可证执行情况汇总表

项目	内容		报告周期内执行情况	备注		
排污单位基本情况	(一)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工业固体废物产生、贮存、利用/处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变化		
			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执行标准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变化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相关情况 (仅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需填报)	<input type="checkbox"/> 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变化		
	(二)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	固体废物	① 污染治理设施 (自动生成)	工业固体废物种类及废物代码	<input type="checkbox"/> 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变化	
				产生环节	<input type="checkbox"/> 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变化	
				自行贮存、自行利用/处置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变化	
			② 污染治理设施 (自动生成)	工业固体废物种类及废物代码	<input type="checkbox"/> 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变化	
				产生环节	<input type="checkbox"/> 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变化	
				自行贮存、自行利用/处置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变化	
			.....		<input type="checkbox"/> 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变化	
注：对于选择“变化”的，应在“备注”中说明原因。						

表 B.2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设施合规情况说明表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设施编号	减少工业固体废物产生、促进综合利用的具体措施	是否超能力贮存/利用/处置	是否超种类贮存/利用/处置	是否超期贮存 <sup>a</sup>	是否存在不符合排污许可证规定污染防治技术要求的情况	如存在一项以上选择“是”的，请说明具体情况和原因
自动生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	.....	.....	.....	.....

<sup>a</sup> 仅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单位的危险废物自行贮存设施填报。

